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23〕143号

关于张敏灵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张敏灵同志任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软件学院院长，人工智能学院执行院长，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2023年7月4日起至2024年7月3日止。免去其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软件学院、人工智能学院副院长职务，免职时间从2023年7月4日起算。

免去张晓坚同志研究生管理办公室主任（兼）职务，免职时间从2023年7月4日起算。

东南大学
2023年7月26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
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3年7月26日印发
